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24-060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朱付云女士主持。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9日以邮件、电话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3名)。公司总经理汪超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晋博先生、财务总监王立杰先生、副总经理严宝祥先生列席了会议。

(四)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62)。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筹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筹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4年12月延期至2025年6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24-064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月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创思路5号亿嘉和公司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9日

至2025年1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01	朱付云女士	√
1.02	姜杰先生	√
1.03	郝俊华先生	√
1.04	江辉女士	√
2.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2.01	苏中一先生	√
2.02	谢世朋先生	√
3.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唐丽萍女士	√
3.02	程玲女士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及文件已于2024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进行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66	亿嘉和	2025/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5年1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创思路5号亿嘉和

3、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公章)、出席人员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受托代理人需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委托人公章)或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名)、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赟

联系电话:025-58520952

联系邮箱:info@yijiahe.com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朱付云女士	
1.02	姜杰先生	
1.03	郝俊华先生	
1.04	江辉女士	
2.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1	苏中一先生	
2.02	谢世朋先生	
3.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1	唐丽萍女士	
3.02	程玲女士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证件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24-063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目前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经过谨慎研究,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4年12月延期至2025年6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6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4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130,92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7.5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07,737,764.2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0,272,176.56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7,465,587.66元。2021年4月1日,在扣除证券承销费人民币7,000,000.00元(含税)后,承销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余额人民币700,737,764.22元转入公司指定人民币账户内。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4月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天运[2021]验字第90032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特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室内轮式智能巡检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6,867.92	16,867.92
		室内智能巡检操作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025.93	20,025.93
		消防搜救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5,279.92	25,279.92
2	补充流动资金		8,600.00	8,600.00
合计			70,773.78	70,773.78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已累计投入金额
1	特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室内轮式智能巡检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6,867.92	11,610.49
		室内智能巡检操作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025.93	15,646.90
		消防搜救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5,279.92	19,936.56
2	补充流动资金		7,572.79[注]	7,572.79
合计			69,746.56	54,766.74

注:公司原计划补充流动资金8,600万元中,包含了应付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费用。此处按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7,572.79万元进行列示。

三、前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根据项目的建设进度,综合考虑后续工程施工、竣工验收手续办理、设备安装调试等所需的时间周期,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4年12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说明

综合外部环境以及公司经营情况,本着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审慎控制了项目投资进度。根据目前项目的建设进度,结合后续工程施工、竣工验收手续办理、设备安装调试等所需的时间周期,公司经谨慎研究,拟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建设具体内容	变更前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后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特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室内轮式智能巡检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24年12月	2025年6月
	室内智能巡检操作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24年12月	2025年6月
	消防搜救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24年12月	2025年6月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和实际经营需要综合分析后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调整,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后续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5年6月。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是基于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和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作出的审慎决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的规定,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华泰联合证券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综上,华泰联合证券同意亿嘉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24-061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丽萍女士主持。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9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2名)。公司总经理汪超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晋博先生、财务总监王立杰先生、副总经理郝俊华先生、副总经理严宝祥先生列席了会议。

(四)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6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是基于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和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作出的审慎决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24-062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需按程序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2名。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情况如下(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一):

1、提名朱付云女士、姜杰先生、郝俊华先生、江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提名苏中一先生、谢世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上述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根据相关规定,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提名的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需提请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继续履行职责。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情况如下(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二):

提名唐丽萍女士、程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本次提名的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请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形式选举。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上述候选人将与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监事之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继续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5日

附件一: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朱付云女士,197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9年4月起创办亿嘉和,历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南京瑞荷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2、姜杰先生,197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2月至2011年6月任江苏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华南院副总工;2011年6月至2015年1月历任江苏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总经理助理、所长、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6年4月任江苏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市场经营部副总经理;2016年4月进入本公司工作,2016年11月至2022年6月期间任公司总经理职务,2017年3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董事长;2023年10月至今任江苏宁和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3、郝俊华先生,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2008年4月至2016年9月在江苏省邮电规划设计院工作,历任华南一所副所长、华南数据核心网所所长。2016年9月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江辉女士,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7年8月至2007年1月就职于美国Magnecomp Precision Technology中国广东公司任供应链部门经理等职务;2007年1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日本TDK集团广东东莞公司任运营负责人;2012年5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任运营总监职务;2016年至2019年1月期间,自主创业;2019年2月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1、苏中一先生,195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财务专业,高级经济师。苏中一先生曾担任国务院发展中心宏观部咨询研究员,财政部办公厅主任科员、财政部信息处副处长、综合处处长,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委员,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咨询部总经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中嘉会计师事务所及北京中嘉德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常州武进中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锦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2006年10月至今,担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咨询师、管理咨询部主任;现任亿嘉和科技股份公司独立董事、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谢世朋先生,198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南京邮电大学通信与信息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江苏省双创人才,江苏省“六大人才高峰”高层次人才。主要从事人工智能、图像处理等方面的研究,主持中央军委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江苏省科技计划社会发展项目(科技重大示范)项目、江苏省青年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江苏省高校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等多项国家级及省部级项目。

附件二: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唐丽萍女士,196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79年至1998年期间,服役于中国人民解放军;1998年至2005年期间,任朗讯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华东、西北、北京总部大区经理职务;2005年后,专注于个人投资业务。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程玲女士,198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7月至2016年10月就职于凯迪精密模具(昆山)有限公司,2016年10月至2021年12月任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造价助理工程师,2021年12月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监事,任职于公司电力事业部电力交付部。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克劳斯 编号:2024-075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克劳斯”)股票于2024年12月23日、2024年12月2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经公司自查及向控股股东征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了《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9.80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5.12%;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9亿元,比上年同期亏损进一步加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业绩波动风险。
- 公司和关联股东中化工装备(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备香港”)筹划的将装备香港对公司全资子公司China National Chemical Equipment (Luxembourg) S.à.r.l.(以下简称“装备卢森堡”)的债权转为股权的交易已经公司、装备香港及装备卢森堡的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相关方签署本次交易涉及的一揽子交易协议已取得必要的内部批准和授权,尚待装备卢森堡及公司股东会审批通过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的相关审批程序能否通过及通过时间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如本次交易不能在本会计年度内完成,且截至本会计年度期末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仍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3.2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股票已连续5个交易日(2024年12月18日、2024年12月19日、2024年12月20日、2024年12月23日、2024年12月24日)涨停,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最近5个交易日股票累计涨幅达到60.90%,与以往相比,公司股票交易量增长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4年12月23日、2024年12月2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化工装备环球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书面问询,截至目前,除以下已披露事项外,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装备香港、装备卢森堡与装备卢森堡全资子公司KMG于2024年12月12日和13日陆续签署了《Debt Assumption Agreement》《债转股协议》等一揽子交易协议,装备香港将其对装备卢森堡享有的债权合计47,777.22万欧元转为对装备卢森堡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克劳斯不再控制装备卢森堡,装备卢森堡由克劳斯全资子公司变更为其参股子公司,装备香港持有装备卢森堡90.76%股权,克劳斯持有装备卢森堡9.24%股权。本次交易尚需取得装备卢森堡股东会审议和公司股东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相关审批程序能否通过及通过时间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

(四)其他股票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 公司股票已连续5个交易日(2024年12月18日、2024年12月19日、2024年12月20日、2024年12月23日、2024年12月24日)涨停,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最近5个交易日股票累计涨幅达到60.90%,与以往相比,公司股票交易量增长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了《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9.80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5.12%;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9亿元,比上年同期亏损进一步加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业绩波动风险。

(三)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公司和关联股东装备香港筹划的将装备香港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装备卢森堡的债权转为股权的交易已经公司、装备香港及装备卢森堡的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相关方签署本次交易涉及的一揽子交易协议已取得必要的内部批准和授权,尚待装备卢森堡及公司股东会审批通过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的相关审批程序能否通过及通过时间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如本次交易不能在本会计年度内完成,且截至本会计年度期末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仍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3.2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公开信息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5日

股票代码:600231 转债代码:110070 编 号:临2024-118

股票简称:凌钢股份 转债简称:凌钢转债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7%股权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10月10日,朝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朝阳市国资委”)与鞍钢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鞍钢集团”)签署《朝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鞍钢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股权之无偿划转协议》(简称“《无偿划转协议》”)。根据《无偿划转协议》,朝阳市国资委将向鞍钢集团无偿划转其持有的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凌钢集团”)7%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2024年10月19日、2024年11月19日和2024年12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朝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向鞍钢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7%股权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临2024-088)、《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拟变更的进展提示性公告》(公告临2024-102)和《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7%股权无偿划转事项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进展提示性公告》(公告临2024-107)。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收到控股股东凌钢集团告知函:朝阳市国资委向鞍钢集团无偿划转凌钢集团7%股权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划转后,公司控股股东不变,仍为凌钢集团。凌钢集团控股股东由朝阳市国资委变更为鞍钢集团,鞍钢集团通过凌钢集团间接控制本公司36.97%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朝阳市国资委变更为鞍钢集团。

上述无偿划转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亦不存在因上述无偿划转而违反尚在履行的承诺的情形。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600231 证券简称:凌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119

转债代码:110070 转债简称:凌钢转债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6/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6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亿元-2亿元
回购价格上限	2.00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65,052,049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2.28%
实际回购金额	10,370.0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